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8）第 310ZA6485 号）及《关于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致同专字（2018）第 310ZA4757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发【2017】1734 号）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7 所述，易可文化公司 2017 年净亏损 6,043,485.92 元，导致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仅为 43,585.29 元，2016、2017 年连续亏损且 2017 年收入下降、亏损额加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易可文化公司流动负债为 15,343,442.47

元，较流动资产高出 1,020,246.94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易可文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易可文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情况，公司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应对计划，包括：1. 主推高毛利率产品，且加大对市场的开拓，开发新客户群，如：书城，学校等；2. 提前与老客户沟通 2018 年的销售价格，以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3. 于 2018 年 1 月设立子公司，获取少数股东资本金 90 万元；并以子公司名义承租浙江台州厂房，关闭上海厂房以降低人工和房租成本。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认为本公司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能继续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且本公司一直与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从而使得本公司能从该等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融资授信额度，并取得控股股东陈吉玉的财务支持承诺。

## 二、公司董事会对强调事项的说明

董事会对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应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

董事会正组织采取积极有效措施，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以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